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3 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的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4年3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摘要及相关附件。事后经核对发现存在错误、疏漏等情况，现对《201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2013年年度报告》、《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及《关于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中部分错误及疏漏予以补充更正如下：

一、《201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中上年同期金额列表部分数据有误，更正如下：

项目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更正前	更正后	更正前	更正后
（四）利润分配	0.00	-58,298,604.35	-3,684,914.61	-61,983,518.96
4、其他	0.00	-58,298,604.35	-524,514.61	-58,823,118.96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8,298,604.35	0.00	-58,298,604.35	0.00
4、其他	-58,298,604.35	0.00	-58,298,604.35	0.00

公司将对《2013年年度报告》中第十节财务会计报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上年同期金额作相同修改。

二、《2013年年度报告》重要提示补充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3年度公司净利润为-15,744,476.47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169,331.20元，2013年末母公司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06,866,491.30元。由于公司2013年度没有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因此公司201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项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2013年年度报告》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之一、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中部分数据有误，更正如下：

主要会计数据	2012年调整后	
	更正前	更正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5,734,873.55	-174,558,097.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3,839,639.09	393,839,639.10
主要财务指标	2012年调整后	
	更正前	更正后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39	-48.09

公司将对《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之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中2.1主要财务数据作相同修改。

四、《2013年年度报告》第四节董事会报告之四、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之（三）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中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11年-610,386,655.07元，应改为-643,021,805.66元。

五、《关于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第一段中2014年3月10日应改为2014年3月14日。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规定，《201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修订版）、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修订版）、《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修订版）及《关于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修订版）将于2014年3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上述更正不会对公司2013年度业绩造成影响。

公司董事会对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19日